

花蓮縣立自強國中 107 學年度第 2 次本土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公告（第 1 次公告第 2 次招考）

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

- 一、依據 107 年 8 月 6 日本校教評會審查結果辦理。
- 二、公告事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中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次本土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錄取名單。
- 三、錄取名單如下：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族別	錄取情形	備註
北阿 001	林○蘭	北部阿美族	正取 1	
中阿 001	江○華	中部阿美族	正取 1	
布 001	江○嬌	布農族	正取 1	

※注意事項：

錄取人員，請於 8 月 7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親自攜帶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